

采矿权人对生态修复承诺书

矿山名称：朝阳县泰元矿业有限公司膨润土矿

地 址：朝阳县乌兰和硕蒙古族乡苑杖子

有效期限：5.74 年

开采矿种：膨润土矿

开采方式：露天开采

矿区面积：0.3457km²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矿山土地复垦与生态修复监管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和《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衔接过渡期矿区生态修复方案评审工作的公告》，本采矿权人承担如下责任：

1、在依法批准的矿区范围内，严格按照《朝阳县泰元矿业有限公司膨润土矿矿区生态修复方案》进行生态修复，并针对本矿山实际采取科学有效的措施，保护矿山地质环境，消除地质灾害风险，减轻对生态环境和自然环境的破坏程度。

2、在矿山停办或者闭坑前，按照工作计划完成规定的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并将修复后的土地按期归还土地权利人使用。

3、按照《朝阳县泰元矿业有限公司膨润土矿矿区生态修复方案》按期计提矿山生态修复基金，并落实基金管理要求，并按规定落实年度监管工作。

4、采矿权人完成《方案》年度修复任务，并上报市自然资源局和林业主管部门申请年度验收，领取年度验收合格证。

5、除以上责任外，采矿权人应遵循应治尽治原则，接受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监督与管理。

朝阳县泰元矿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